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5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基本情况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议案》，为保证公司“新能源及特种装备电缆组件项目”（以下简称“贷款项目”）的顺利建设和实施，公司拟将名下位于广东省中山市西区隆昌社区的国有建设用地及其在建工程抵押至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新增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敞口15,000万元）的银行授信及申请项目贷款。公司拟提供位于公司名下的广东省中山市西区隆昌社区的国有建设用地（权证号：粤（2022）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176406号、第0176407号）及其在建工程。具体担保事项以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024年4月2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署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合同编号：中交银贷字02406008号）同意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贷款额度；同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抵押合同》（中交银抵字2240600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二、自有资产抵押进展情况

2025年5月,公司取得了广东省中山市西区隆昌社区的房屋不动产权证书。根据《固定资产贷款合同》的相关约定“在贷款存续期间,积极配合贷款人对具备抵押条件的项目资产办理抵押手续;项目具备办理不动产权证条件时,30个工作日内办妥出证并落实抵押至贷款人。”

近日,公司已经完成了不动产抵押手续,取得了不动产登记证明。抵押物为公司土地及房地产,上述资产抵押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三、 备查文件

- 1、不动产权证书;
- 2、不动产登记证明;
- 3、抵押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6日